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中冶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中冶大厦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五名，闫爱中董事因另有其他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，在审阅会议议案资料后，以书面形式委托陈建光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由陈建光董事长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、同意中国中冶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、2024 年中期业绩公告（H 股）。

2、同意在境内外股票上市地根据适用法律法规披露上述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六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事前认可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（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）

有关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资料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 2024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中国中冶 2024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六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事前认可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（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）

三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计提 2024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同意中国中冶 2024 年 1-6 月计提应收款项、存货、合同资产等减值准备共计人民

币 48.66 亿元并根据监管要求对外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六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事前认可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（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）

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。

四、通过《关于 A 股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 股募集资金 2024 年上半年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六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事前认可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（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）

有关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资料。

五、通过《关于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2024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《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2024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陈建光、闫爱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因此，四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四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，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（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）

有关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